

「臺北市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諮詢及審查小組」111年度5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民國111年4月7日（星期四）下午2時0分

貳、開會地點：本市會議採網路視訊會議

參、主持人：劉處長美秀（楊委員檔巖代理）

肆、出席單位：詳簽到表

伍、主持致詞：（略）

陸、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上次會議紀錄經委員確認。

柒、提案報告與決議：

一、臺北市私立新世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於本市北投區中央北路四段532號2樓建築物作為D-5類組（補習班）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一）說明：

（二）不符規定項目：

1. 避難層坡道扶手只設單邊扶手。
2. 避難層出入口門把高度不符。

（一）替代改善方案：

1. 因坡道寬度不足若增設扶手會影響通道，擬以現況替代
2. 社區大門7:00~22:00為常開式大門，課後服務中心上課時間為12:00~20:00，擬以現況替代。

決議：

- （一）有關使用範圍疑義，請提案單位釐清後於下次會議報告。
- （二）上述項目請於111年6月9日前改善完成或提具替代改善方案。

二、香城大飯店（松山分公司）於本市松山區市民大道6段67號1-9樓建築物作為B-4類組（一般旅館）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

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三) 不符規定項目：昇降設備未有群管理控制。

(四) 替代改善方案：擬以 24 小時專人服務替代改善。

決議：

(一) 場所同意依「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於昇降設備入口兩側門框或牆柱上裝設可顯示樓層之觸覺裝置替代改善群管理控制。

(二) 上述項目於 111 年 4 月 23 日前改善完成。

三、台灣山葉音樂股份有限公司附設台北市私立研研音樂短期補習班於本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08 號四樓建築物作為 D-5 類組(補習班)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一) 不符規定項目：

1. 室內出入口門鎖不可為扭轉式。

2. 室外引導標誌室外通路未設引導標誌。

(二) 替代改善方案：

1. 大樓大門除凌晨 0 點至早上 6 點關閉外，皆為常開，擬以現況替代改善。

2. 非場所建築物無法張貼引導標誌。

決議：

(一) 有關使用範圍疑義，請提案單位釐清後於下次會議報告。

(二) 上述項目請於 6 月 9 日前改善完成或提具替代改善方案。

四、台北市災害應變中心(台北市政府消防局)於本市信義區莊敬路 423 巷 7 弄 2 號建築物作為 G-2 類組(政府機關)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一) 不符規定項目：未設導盲磚。

(二) 替代改善方案：擬以現況替代改善。

決議：

- (一) 考量室外通路有樹籬引導警示功能且坡道坡度為 1:15，同意所提以現況替代改善室外通路引導標誌及視障者引導設施。
- (二) 其他檢查不合格項目請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前改善完成。

五、財團法人天主教蘭陽青年附設音樂舞蹈短期技藝補習班於本市信義區莊敬路 186 號 B1 建築物作為 D-5 類組(補習班) 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 (一) 不符規定項目：未設昇降設備。
- (二) 替代改善方案：擬於一樓設置服務鈴、對講機及樓梯附掛式昇降平台。

決議：

- (一) 同意所提設置符合國家標準 CNS 15830-2 之樓梯附掛式昇降台，並於坐輪椅者手可觸及距地面高度 80 至 85 公分之出入口明顯處設置服務鈴，且有專人提供協助之方式替代改善昇降設備，惟設置前揭設施軌道後樓梯淨寬應符合建築技術規則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33 條規定，軌道之起末兩端處應設置防勾撞設施，座椅應設於固定收納處所，不得妨礙通行。
- (二) 本案經會勘僅此項缺失，故同意備查。

六、同安超級市場(惠康百貨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市中正區同安街 71 號建築物作為 B-2 類組(市場) 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 (一) 不符規定項目：昇降設備缺少輪椅乘坐者操作盤。
- (二) 替代改善方案：因現有昇降設備無法新增輪椅乘坐者操作盤，擬於昇降設備出入口設置對講機，專人服務輪椅乘坐者替代改善。

決議：

- (一) 同意所提昇降設備輪椅乘坐者操作盤得以於機廂內設置輔具觸壓

一般操作盤方式替代改善。

(二) 上述項目於 111 年 5 月 31 日前改善完成。

七、 台北市公有景美市場於本市文山區景文路 137 號建築物作為 B-2 類組(市場)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一) 不符規定項目：廁所盥洗室未設置無障礙廁所及無障礙小便器。

(二) 替代改善方案：擬設置服務鈴協助引導至景美國小地下停車場地下一層之無障礙廁所替代。

決議：

(一) 原則同意所提於市場出入口顯眼處設置服務鈴及引導地圖並詳述路線及服務電話，引導至景美國小地下停車場地下一層符合規定之無障礙廁所替代改善廁所盥洗室。

(二) 上述項目於 112 年 2 月 28 日前改善完成。

八、 萬和超級市場於本市文山區溪州街 158 號建築物作為 B-2 類組(市場)使用經檢查不合格，提具無障礙設施與設備替代改善計畫案。

說明：

(一) 不符規定項目：

1. 避難層坡道及扶手避難層高低差 72 公分斜率 1/4 大於 1/10 與規定不符。

(二) 替代改善方案：

1. 擬設置固定式輪椅昇降平台替代無障礙坡道。

決議：

(一) 不同意所提設置固定式輪椅昇降平台替代無障礙坡道方案，請備齊改善內容，研議具體可行方案，再憑提會。

捌、討論案：

一、 研擬討論 111 年度本市相關市場無障礙設施改善計畫期程，請相關單位

說明。

決議：

- (一) 目前建管處列管本市市場共 41 件，市場處已提出待審查 10 件改善完成案件，及 4 件解列案件。
- (二) 市場處預計於 111 年改善 15 件，並於 112 年改善 22 件。
- (三) 上開期限倘逾期逕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88 條規定裁處。

二、研擬討論有關「臺北表演藝術中心」無障礙設施改善情形，請相關單位報告。

決議：

- (一) 為建構友善無障礙公共建築物請建管處主責邀集相關單位至現場會勘。

玖、報告案：

一、有關一般場所改善期限是否將改善期限 6 個月設為通案提出討論。

決議：同意所提一般場所改善期限原則以 6 個月為限，並列為通案。

二、有關內政部營建署督導書面資料目標值件數及分期分區改善計畫表，提出討論。

決議：同意本年度既有公共建築物分期分區改善計畫表，及改善目標值為 200 件。